

证券代码：839565

证券简称：邦奇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99号2幢4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2月24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Michael Chang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复核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刘继武因个人缺席，委托董事张文英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 Michael Chang 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翼翔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刘继武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陈翼翔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新提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6 日